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51WORLD Digital Twin Technology Co., Ltd.

北京五一視界數字孿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651)

建議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北京五一視界數字孿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於2026年3月29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決議建議採納「五一視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認可若干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參與者的貢獻，並向彼等提供獎勵，以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留任該等人士；及吸引合適人選使本集團進一步發展。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獎勵股份(即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規則將予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所涉及的本公司H股(「H股」)(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界定的庫存股份(如有))來自：(i)轉讓、贈予、轉付或轉讓予本公司與受託人(「受託人」)訂立的信託契約而構成之信託的現有H股，或受託人可能於聯交所或市場外購買的現有H股；或(ii)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規則訂明的計劃限額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的新H股；或(iii)在上市規則規限下轉歸、贈予、轉付或轉讓予信託的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下的股份計劃，須遵守其項下的適用規定。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建議授權董事會處理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相關事宜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批准以及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授出的獎勵而將予發行的新H股上市及交易後，方可作實。

一般資料

本公司將召開臨時股東會，以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建議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詳情及主要條款連同臨時股東會通告的通函將由本公司於適當時候刊發。

承董事會命

Beijing 51WORLD Digital Twin Technology Co., Ltd.

北京五一視界數字孿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李熠先生

香港，2026年3月29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熠先生、王辰康先生、杜金艷女士、佟珊女士及蒲鴿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楊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攀先生、林晨先生及張樂寧先生。